

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1）机构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

（2）成立日期：中审众环始创于1987年，是全国首批取得国家批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根据财政部、证监会发布的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中审众环具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债券审计机构的资格。2013年11月，按照国家财政部等有关要求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4）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2-9层

（5）首席合伙人：石文先

（6）2021年末合伙人数量199人、注册会计师数量1,282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780人。

（7）2020年经审计总收入194,647.40万元、审计业务收入168,805.15万元、证券业务收入46,783.51万元。

（8）上市公司年报审计情况：

2020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79家，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批发和零售

业，房地产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农、林、牧、渔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审计收费 18,107.53 万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3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审众环每年均按业务收入规模购买职业责任保险，并补充计提职业风险金，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8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均符合相关规定，目前尚未使用，可以承担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近三年中审众环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尚未出现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1) 中审众环最近 3 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最近 3 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 次、最近 3 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22 次。

(2) 45 名从业执业人员最近 3 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2 次，行政管理措施 43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二) 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根据中审众环质量控制政策和程序，项目质量控制负责人为王丰，1997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1998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 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0 年起为公司提供审计复核服务。最近 3 年签署或复核 10 余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项目合伙人：刘国源，2001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5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0 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1 年起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最近 3 年签署或复核 2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会计师：潘守卫，2010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2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0 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1 年起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最近 3 年签署 2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会计师最近 3 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

3、独立性

中审众环及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会计师等相关人员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三）审计费用

公司根据审计工作量及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确定年度审计费用，2022 年财务审计费用为 115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为 30 万元，聘期一年。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经对中审众环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其与公司和公司关联人无关联关系，具备足够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和独立性，诚信状况良好，能够满足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要求，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和内部控制状况进行审计。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我们就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向公司管理层了解了具体情况，并审核了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资质等证明材料。我们认为中审众环具备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以及证券、期货等相关业务资格，与公司和公司关联人无关联关系，具备足够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和独立性，诚信状况良好。

中审众环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过程中，能够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其所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充分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出具的审计结果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独立董事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中审众环具备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以及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的资格，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与公司和公司关联人无关联关系，具备足够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和独立性，诚信状况良好，能够满足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要求，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和内部控制状况进行审计。公司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

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独立董事同意公司续聘中审众环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在该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2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 14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董事会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与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4 月 25 日